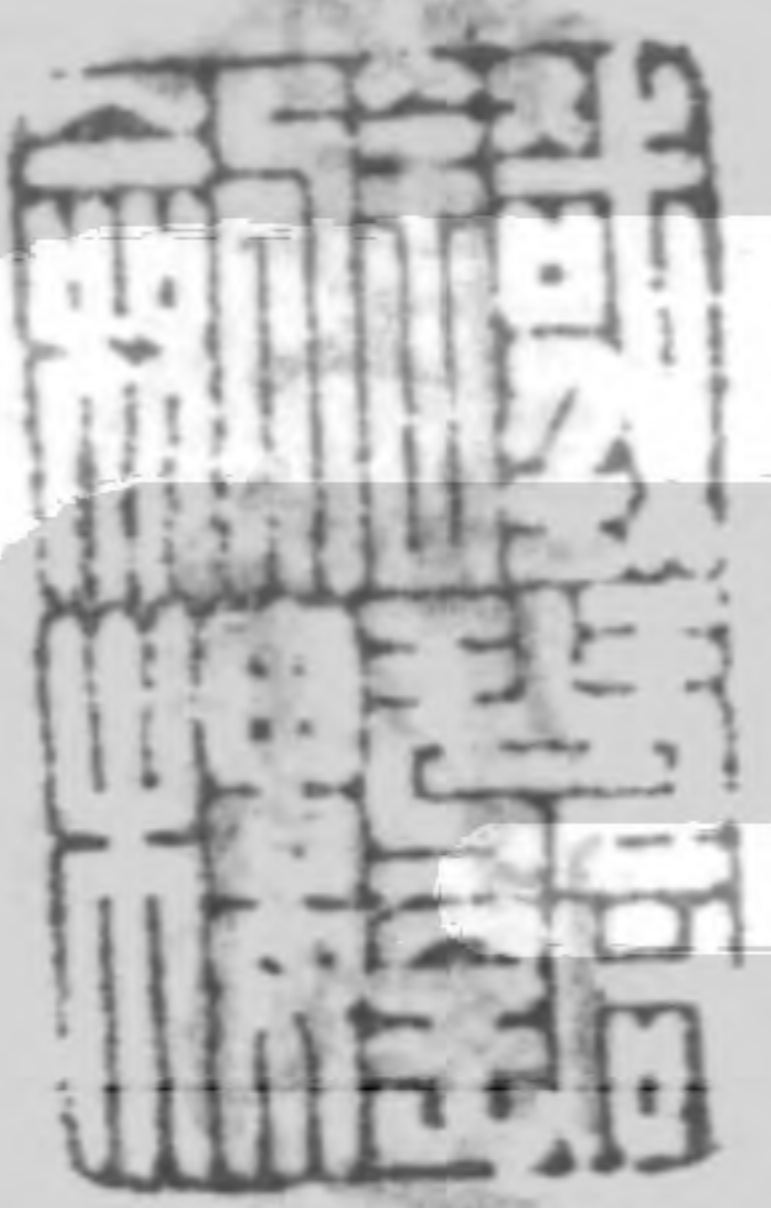


聖

先太常奏疏折



奏疏序



今天下積習成玩積玩成弛氣運之結轆紀綱之惰

窳

國體之廢墜幾于敝極不可捄乃將顛之厦猶藉支

于一木則諫官之能舉其職也夫諫官之舉職在人

主虛懷霽色舍已從之茲以積厭積輕之勢堅自賢

自智之心而猶云諫臣之不失其職何也用舍之權
人主操之不為天下用是非之公天下操之不為人
主用人主雖尊諫臣獨持輕重之衡與人主抗諫行
則用其言而言重天下蒙其利諫不行而幸一言以
存國是即棄其言而言亦重天下不蒙其利而猶得
遠于害諫臣所關於治亂安危之數者甚重也則莫
有如我年友翁兆隆之力持國是能大舉其職者兆
隆以吏治循異

召入禁闈歷禮吏戶刑四垣而掌天垣之都諫所建
明論列連章累牘排闥叫闈其上關

主德下關朝政及中外之時事者憂危忠讜傳布宇
內不可殫述余承之藩服每邸中報至展卷讀之見

羣議紛囂嗔咨靡知所適從則蹙然憂比得北隆之
單疏公疏言言中竅字字當理知國是有所所質成則
輟然喜夫國之有是衆非之所惡也宮闈齒馬內外
釜鬻懷忠而見嫉矢正而投疑則批逆之難此有言
而彼執言以相伐彼有議而此據議以相攻左右袒
之攸分清濁流之莫辯則砥柱之難言有是而鄰于
黨同見有獨而嫌于伐異水火之形既成元黃之戰
方熾則調劑之難先事莫窺其成局當幾或眩于分
歧始雖瞋目以語難間或蹙齧而肘掣則永終知敝
之難北隆曰吾論事不求同俗而求同理據至理以
定是非之程委蛇于趨避之塗勿為也吾論人不按
其偏而按其全舍一青以規生平之槩鑿鼓于雌黃

之舌勿信也凡兆隆所矢心盟獨張膽吐氣忤權倖
觸忌諱目無炎炎之勢口有諤諤之聲人所不言而
兆隆言之人所共言舉朝如沸而兆隆以片言折衷
之時或默往獨來色不沮于危撼時或審幾審變神
不翔于僞佞時或殿爭殿折氣不傷于忿戾時或危
言抗論詞不入于絃急兆隆蓋以遠見定識出之涵

養而又以深謀至慮發為忠悃

國家之大計議生民之大利害糾繩闕失循

令甲而覈經常務期不失

祖宗之制而無忝乎封駁之司其所非刺為天下所
共非博謀詳訪毫不滯滯一成心侘傺一異見如秉
鑑以獎矚目妍媸纖悉之不爽往歲計吏天下服其

公明平恕蓋以一身握小往大來之柄轉否為泰之
機輾輻運轂所幸登車者之不失其御矣愚嘗言
國家之理道人材如振衣者之先挈其領銓部諸曹
之領袖也荃宰正而百官正銓垣六垣之領袖也銓
垣舉其職而吏事脩明賢良登進氣化之旋也紀綱
國體之振也可幾乎

主上深居元嘿翠華之不御久矣閭闔霄懸以單詞
尺幅通其意而

天聽愈高前途之積新愈壅後來之轉石愈艱蘭當
風而未揚其馥珠照日而若扃其輝當事者既感額
于夙夜之皇皇又扼腕于晨星之落落銓垣首諫議
論統宗之地而諸君子勸色戒焉

主上亦意有所觴重而列章不與斬循次之遷虛席
不移惜都官之補夫一闕之市不勝異意焉必立市
之平而銓諫則朝之平也重諫官以重
朝廷意必得守道秉正循循奉職如兆隆者而後能

當

上指乎

上好言業行兆隆之言與天下共知之即

上忤言亦行兆隆之意與天下嘿嘿而相信令後事
者必競而弗違于都哉囊中諫書以是備

黼宸之箴亦以是樹掖垣之範異日寄兆隆以股肱
心膂當吾世而睹賡歌喜起之盛其必以都垣獻替
為前茅孰是書而左券之矣

年弟王在晉明初父撰

奏疏

奏疏

奏疏

奏疏

奏疏

翁諫議疏草序

為臣不易而臺省九難諸府寺各有職業瑕疵人不

盡知臺省于事無不得言言出輒傳四遠一不當議

者羣起故臺省難臺臣出代巡守于朝政雖不言自

可即言而得之郵傳采聽可從容審諦入奏省臣不

在輦下朝有事夕具疏可否情形或未便悉而雖黃

者已十倍故省臣難三十年前
上虛已受言言官陳見恟誠無小閼隔久之憎其戇
直竄謫遂至空署而當國者陰陽其間言路阻塞十
年來臺省氣發舒言無不盡而

上亦不勝督責第付之不省封事度閣如石投海朝
衆分曹角立背公徇私恃

上之不誰何而爭訟日盈庭國是混淆政權旁落豈
無老成人轉喉虞觸諱有仰屋嘆耳海虞翁兆隆自
給事中至都給事中特以刑垣調吏垣司計事前後
十有五年而後爲奉常余讀其省中疏有所白事如
其事而止有所論人就其人而止不持兩可亦不固
執偏見不求勝亦不隨波不漏網亦不吹毛索瘢不

躁激亦不深秘城府高明光大正直忠厚天下傳誦
以為無偏無黨無作好作惡王道平平如是
上亦鑒兆隆純白之衷鮮所拂違非其積素感孚有
出言語文字之外能然乎

上深居稱朕不欲太阿之柄下移而定大策決大疑
言在十年之前用在十年之後淵默雷聲非常情所

可識測惜哉諸臣之不善進言也易之泰曰包荒用
馮河不遐遺朋亡得尚于中行坎曰樽酒簋食用缶
納約自牖終无咎兆隆取此兩爻不以諫取名而以
諫收效處乎多口為政之時矚然不淄假令居官守
言責皆如兆隆用人行行政何間適之有兆隆疏草可
樹臣鵠為序行之夫藿食者誠不能佐肉食者謀竊

歎一鬻有餘味矣夫書會者為不論其內會而論其

言者皆以非對田大泌山人李維楨本寧父讓章何

精其文者乎及口為文之非難然不難於為言而

難於自能無不為其新出而文不以為難也

其何不難哉

其何不難哉

翁都諫掖垣疏草序

嘗聞識時務者在俊傑夫時務難言哉時至務起如

冬裘夏葛之各司令也乘時者識之矣務逐時移如

冬裘夏葛之遞為政也隨時者識之矣惟夫時務所

尚率困于風會之流自非馳域外之觀破拘攣之見

孰能于流俗趨舍外獨揭其大且遠者乎章奏者所

以宣達時務者也賈生當已治已安之世陳流涕痛
笑之詞自當時視之寧不謂迂闊而遠事情已乃悉
如左券至主義偃畫策猶罷其餘而後知賈生之識
之遠也他如裂白麻者獨緘默于言事瑣屑之日爭
新法者復抗論于更張太驟之時要皆別具卓識時
習之所不能移時套之所不得縛也善乎司馬君實

之言曰汲汲于名者猶汲汲于利者也其相去寧遠
哉夫名與利誠無分矣而名亦有分有千秋之名有
一時之名千秋之名人之所與定之事久之後一時
之名我之所取獵之時局之中乃今何時哉振鷺充
庭鳴鳳共叶上不聞斥鳴仗之馬下曾恥抱菜之蟬
伏蒲者咸得批徑寸之鱗請劍者不難犯鼎鑄之耳

此亦千載一時也然昌言衆不能無異同異同不能
無水火相激而為偏輕偏重且相循而為一往一來
傾仄擾攘不有寧也倘亦時務則然乎兆隆先生珥
筆掖垣十餘年矣壬子以來余始得追陪末席竊見
其溫而栗肅而寬博大而沉細執持而虛公嘗與同
署言戒雖非評是非之人却是評是非之官心超是

是非之外者方能折是非之衷就事論事初不問何
人之事就人論人更不問何方之人定

國是予平衡空鑑付時情于飄瓦虛舟一日盡出其
前後疏草示余余得而三復之私念蒼狗白衣轉盼
萬狀況十餘年來其間變態不知幾更端矣而其無
偏無黨不吐不如猶一日也時變而不失其常豈第

徂一時之務如裘葛之不相為用者哉夫蟋蟀俟秋
吟時也夏蟲不可語于冰篤于時也蘇子瞻曰時者
豈自為之王公大人實為之故凡以時為務而不以
務為時皆蟋蟀夏蟲之識耳國手之得禁方也必昭
而揭之以公于人况救時之藥石乎何必龍焚草之
迹請梓以傳

楚黃梅之煥頓首撰

翁都諫疏草序

余同年友奉常翁公兆隆初以郎官治行高等入給
 事禮垣歷吏戶刑三垣前後十五年章奏凡數百上
 彙為數卷其門人合而梓之余得縱觀凡言六曹之
 事燦燦乎綦備矣中言之得未始不切於時也
 報可明賜允行者十之二雖未由公以顯而公之

報可而為公議之所宗六曹長由之以題覆者十之
五言可百世無弊而一時尚未施行者十之三總之
皆有用文章也今合而計之六曹長言六曹長
皇上于諫臣之言單陳不報補牘不報合詞亦不報
可謂棄之極矣諫臣焦唇乾肺幾滿公車言如邱山
聽如蟹螺亦可謂輕之極矣以余觀之

皇上年來深居高拱宮府釜鑿然

國家有大謀議大闕失以至邊圉機宜大臣品流刑
獄重輕即中有所格爭持日久不決而卒從輿論不
至潰裂者諫臣力也六曹之所平章清議之所取舍
是非黑白較如列眉不至混淆者亦諫臣力也是
皇上于諫臣之言名雖不用而實未嘗不用人視諫

臣之言實若甚輕而名又未嘗輕無奈近言者議論
日多囂聚日煩如嘻笑諧謔之詞怪誕隱僻之語輒
形白簡莫可端倪蓋戈矛伏于比肩面目慙于獸志
其初心原不求可用而欲日久而不可用者則與命不
上之不疑而厭棄而輕之難矣今兆隆疏具在也試
取一一諷誦之明白而無回互切直而少枝蔓樸雅

而不華飾核而順婉而嚴閔閔懇懇尚能令旁觀者
足以感動

上安得不用即不盡用而時安得不陰用一時不用
而異時又安得不用也余夙從兆隆游又追隨天垣
後劇切日久最能名習公當辛亥壬子之間士大夫
如蜀洛分曹蜩螗沸羹意不無向背兆隆正色梧掖

不動如山立黨者從傍陰挑欲借兆隆一言為重兆隆聞之毅然再疏立折其奸冀舌遂息吾服其識兆隆諫于

國家典故平居談事機成敗人物臧否絲毫不爽及丑外計屆期首垣之人倉卒借兆隆文案填委日不暇給略不經意占紙肆書取其要條上之如夙構者

從容佐冢宰黜陟平允人情翕然吾服其才兆隆為人表裏洞澈與人肝膽俱披每見時事弊壞人情陂倚輒憂形于辭色凡所建白蘄悟

主不蘄微聲蘄成務不蘄求勝絕無一字效時俗賈豎之爭吾服其誠天下事非識不定非才不辨而誠以將之比純臣上誼勿欺之明訓也至其文之鏗治

經意範鑄偉辭取裁漢唐書疏作者又不具論耳余
嘗揆覽時局竊歎今世士大夫習尚頗類宋人當熙
寧元豐間言事者窺見人主寬容各逞私意務為激
訐至汙人以不可明之事論訛成風未可採挽時諫
院范景仁獨引大體非關朝廷安危生民利病不言
也史稱其色和而語莊又稱其議論可否天下視之
以為榮辱今觀兆隆之奏疏言論丰裁見重于時大
與景仁相伴而幸際昌時終身勛名德業將必有遠
邁之者余不佞謹盱衡以俟

年弟濟南張延登撰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當翁兆隆掖垣疏草序

嘉隆間先莊靖公以諫顯後四十餘年而吾友兆隆籍甚掖垣蓋後先頡頏云兆隆時以奉常持

節東省然浣里中其二三門人哀所上封事凡若干篇付剗劂而屬余敘余非能文者而能知兆隆則胡敢謝不敏余髫年嘗逮侍先莊靖公側聞諫法之緒

矣夫敷奏有體而納約有機體不欲過激恐有所忤
而不入也不欲偏執恐有所徇而不衷也不欲猥媿
恐近于俚而不馴也至伏蒲而進則又丁必不可不
言之辰值必不可不言之事當機一發足以啓

程聰伸公議碑

當宁眷之而嘉納天下傳之而稱快諫其庶幾乎方

今

主上端拱靜攝天下精神所為灌注而無壅闕惟是
言路一脈省臺諸公傾肝瀝膽連章論列者詎不洋
洋纒極一時盛哉而兆隆其選已兆隆疏草不啻充
綰大都衷懷蓋誠而濟之以溫厚故其言藹如而不
傷于激識辨流品而發之以忠故其言侃如而不倚

于偏學綜今古而出之以畛籍故其言粹然大雅而
不失之猥媠君子以為得諫體者莫兆隆若矣且也
時不必言即為口鍵精每欲鎮之以默時際可言即
抗言觸諱不難持之以正適一人間一政即如其人
如其事而止未嘗模稜兩端枝蔓而旁及故每疏之
入也毋論

主上俞否而朝野輿論靡不服其中竅賞為格論君
子以為識諫機者又莫兆隆若矣昔陸宣公侍猜忌
之主能將以畏慎諸所論列莫不曲盡事情中于機
會同舍皆服其能其當年章奏傳播殺青海內靡不
膾炙之如兆隆諸疏視宣公復何讓哉是編也行其
為海內膾炙可知已雖然此未足盡兆隆也臺諫職

言言而效則可謂之能然此亦不足為其新也
宗社蒼生默受其福倘未效直以規為瑱耳已惟由
臺諫躋九列所職者事權權之所在可以輒行其意
吾畫之而人守之展銷間湛恩濺澤立得雷注利益
在天下願不有宏施歟總之不出鄉者矢口而談先
資自獻者也兆隆異日更當事任諸所措施則今日

掖垣議論實始基之余不佞且拭目以俟

年弟陳禹謨錫元父撰

翁北隆掖垣疏草序

嘗讀宋史見王沂公言諫官須純意于國事而韓魏
公之論進言亦云須理勝而以至誠將之竊嘆兩公
之深于格君而名垂至今有以也夫士君子業已節
見名立躋得言之地慮無不以周身勁骨包舉忠肝
其難豈端在言將必言之而力以回天子時真有所

濟此斷非區區筆牘可以為功而其機緣乃原不出
筆牘之外難言哉難言哉余觀都下所傳名公章奏
無論遠者即近取萬歷癸未以來三十餘年亦幾滿
車矣而獲見施用者絕少蓋

聖明親政所賞多昔年政府所擯未必盡用其言士
大夫但見一時以言見賞靡復顧忌因瀆成厭未免

以摧折乘之摧不勝摧則有槩置不報而已

中禁之斥置日多外庭之講張日甚進罕所效于國
退并不得自為名其患更甚于摧折而吾友北隆之
為諫議乃適當此時迺自壬寅就列迄于甲寅改官
首尾十三年間所更南北秉均若而人所遇通國之
闕然相持者若而事所積疏草亦已若而卷矣間嘗

檢而讀之見其于

衮職之闕遺

詔令之繆誤典常之廢弛奸回之倚伏官方之蠱壞閭里之疾苦有觸斯發如矢之麗弦大要期于廣

主心不斲實直期于定國是不斲爭勝期于當人品不斲市恩見定則不更求助于人詞明則不更求矜

于氣意到則不更求侈于詞其鑿鑿敷陳與款款條析真

脛明所一覽而洞然亦充朝所參觀而心折者也兆隆既離掖垣其言愈重會其持

節而出人多從余求所錄副本愧無以應故余歸即與其一二門下士從魚付梓并為之任校讐嘗手一

編向友人指示格要以為確然可傳或謂北隆亦偶
爾逢時得自振拔如以言則施用者纔什之一報聞
者什之二三亦第與共事諸賢並存議論已耳嗟乎
議論亦豈易存哉言是矣患心後發而失之雷同意
是矣又患以輕發而失之草率矧或主以褊心乘以
勝心甚且參以忮心明駕支離之詞伸其詖僻之臆

方與人尋戈之不暇何議論之足存善乎臨朐馮太
史之言曰宋人有議論而無成功今人有議論而無
議論蓋謂是也北隆之推首垣即首垣推容臺即容
臺其遭際不為不偶若以身處庭議紛紜門分戶別
時而此不能援之增壘彼亦不能指以操弧則何以
故毋亦為其平心體國據理據誠以入告者正告天

下于王韓兩公所稱有冥契者歟夫兩公者經世大
業炳炳烺烺所留于今茲何在亦不過存其議論已
矣夫惟議論之未易存故知茲稿之不容不傳也
友弟陸化熙羽明父撰

翁兆隆奏議序

余讀兆隆奏議蓋喟然而嘆曰嗟乎兆隆官諫垣後
先十三年所條上皆天下大事其可見可徵者如
是而已而其不可見不可徵者兆隆固不能自言之
也雖然余蓋能臆言之

今天子仁聖書囊眊筆填咽公車無所忌諱兆隆章

不輕上上則必詳明爾雅予古人賜言告君之體猶
有存者有所封駁以忠厚正直自矢不復吹求某指
蔓引某人陳簡襄言官枉人視刑官尤甚兆隆無
是也兆隆諛習

國家典故條晰如指掌慎名器申職掌一篇之中三
致意焉近代假借冒濫以沿襲為故事兆隆在垣一

切哀止凡此者奏牘具在可覆視也兆隆居恒深念
以為臣子太君門遠積誠積敬斯可以動主受國恩
深惜體惜才斯可以庇國是故每削牘草疏懷鉛握
槩惟恐失墜翼翼乎上帝臨之也穀洛之交鬪涇渭
之分流若毀若沸愀乎若迂其身以當之也試考其
奏牘其敬慎告君避舉燭而書馬尾者十可得八持

大體商大事咨嗟憤嘆若家人婦子之恤其私十可
得六而至其中心宛結回翔于國是人材之際者上
不可以告君父下不可以諭僚友當饗而嘆中夜而
屏營却行如輦重之未息如旅人之未歸此余所謂
兆隆不能自言之者乎以秦牘徵之十不得一二徵
諸兆隆而已矣科中人才葉文莊林莊敏數公最著

而文莊所著水東記敘其官兵垣時與諸公商權往
復之語娓娓如宿昔夫文莊著之筆劄可見可徵者
即兆隆居今日所為不可見不可徵者也由此觀之
國論之晦明與時事之難易由文莊以迄于今可勝
道哉抑又可以感矣尹莊簡常與張靜之評宣德以
來六科人物靜之首言季聰莊簡曰季聰何敢望與

中與中者文莊之字吾吳之崑山人也莊簡推服與
中而余竊稱北隆吳地人才後先為諫垣重若此
萬歷丙辰秋八月友弟錢謙益撰

較閩門人姓氏



項維聰

韓孫愛

陳之龍

鄔鳴雷

金應鳳

王猷

莊學曾

倪景豫

葛仁美

趙世祿

李樞

張應完

李康先

陸世科

朱勳

林棟隆

范汝梓

李遵

張得春

趙遘元

秦... 車... 一... 一...

項良梓

董光宏

錢靖忠

姚之光

費應宿

豐建

薛玉衡

宋鳳翔

錢文薦

姚宗文

張鳳墀

沈鳳超

周昌晉

黃景章

王應龍

柴瑛

張珪章

葉榎

沈道全

董應圭

岳具仰

盧一勇

陳簡

袁明佐

王應宣

李振珂

李應先

何圖

徐天祐

陳隨

劉曰淑

詹軫光

晉承命

袁夢庚

周鳴泰

周道直

戴瑞卿

張世偉

袁仲錫

管學經

閔夢得

林贄

孟養志

金世俊

楊廷槐

莊奇顯

陳士表

陳祖訓

秦流

交司

二

一圭芳

陳泰醇

鄧應響

謝天性

李佺臺

劉道生

李應

陳昆奎

郭如楚

莊侃

林輝宸

吳淳夫

陳金陵

蘇國翰

倪宗文

林元

吳仲藥

江日彩

周煥

胡祖熹

黃道開

李拯

陳鍾英

鄭奎光

林有梁

陰維標

張翰冲

楊溥

徐羽驊

徐繩祖

鄭為

張朝綱

宋光蘭

田居莘

任可受

曾一炳

黃諫卿

戴燭

莊日廷

蔣芳鏞

蔡一橙

蔣爾第

黃夢松

周家椿

李茂清

李宗著

張鵬翹

韋孚弼

黃寵詔

陳光東

徐士奇

高士選

李春燁

楊守伯

翁登仕

游洛圖

嚴九岳

林喬楠

許瑄

陳士英

何玉成

賴維嶽

孫若湯

侯紹華

王志道

林鳳神

李正芳

鄭臬

林汝翥

伊天民

杜魁先

陳宗湯

王際遠

林伯憲

劉鶴徵

張素養

吳嘉泰

楊夢震

歐燁

王大覺

高廷鳳

張鼎瀚

王化行

曾注

林一柱

沈懋魁

李廷榆

戴輝讓

王耀文

較閱門人姓氏

奏疏

車馬

四

一木房

連開門人出火

六

李

看

王

王

王

王

林

王

王

王

王

王

王

王

王

奏疏目錄

卷一

請發 內帑給邊軍疏

條議銓政疏

舉發銀庫疎虞疏

參太和山內監黃勳疏

奏疏

目錄

一

一

申嚴撫按交代正郎出差等項事宜疏

參內監趙祿疏

申飭選館事宜疏

卷二

京師水災請修省疏

奉嚴旨禁抄特請疏通疏

請亟補大僚言官疏

計處滇事并請亟補臺員疏

請起用廢棄諸臣疏

滇南撫臣事體處置失宜特行駁正疏

東南水災特請蠲恤疏

卷三

奏
參稅監高淮請釋逮繫各官疏

糾正邊郎不候代疏

明諭切責言官特行救正疏

請發科抄疏

請東宮講學及枚卜起廢疏

糾正勳戚冒龍疏

九卿並缺請亟補疏

再糾擅公諸臣疏

卷四

編審鋪行報竣疏

編審奏繳疏

差竣請告疏

請東宮講學福邸之國疏

議飭科場事宜疏

請釋羈臣疏

卷五

催請熟審疏

催結軍政拾遺滇南重獄疏

請禁讒邪飭紀法并陳切要三事疏

參內璫李朝用疏

婦寺迫辱駙馬處分未當特行糾正疏

參稅璫胡濱疏

再請釋逮繫諸臣及楚宗疏

卷六

天元
目錄
一
一

卷大計條議疏

請停遣粵東稅璫疏

計後申飭銓政疏

條議選館疏

卷七

申明糾濫規制并請重言路疏

許副院出城特請
聖裁疏

請定福藩設官疏

恭遇 聖節請舉行典禮疏

趙太宰去國請
聖裁疏

請定銓曹署印并發用人章奏疏

參內監邢洪疏

議覆掌垣遷轉事宜疏

卷八

參戶部李郎中疏

乞假遷葬疏

請慎中旨寬言官疏

四催本寺正卿疏

再請儲講公疏

請停止福藩文田公疏

卷九

擬酌裁漕帥疏揭

臆說

更正祭儀說

議留祭品說

朝裁省公宴說

諭祭儀注

附兩科抄參摘錄

光祿寺署丞楊夢象假冒緣由

北安門門正王信等擅奪關防緣由

奏疏內監張潤澤誣奏緣由

內監楊秀誣訐上林監丞緣由

周府宗室許奏縣官緣由

原任廣西陳副使之卹典緣由

廣東崖州李知州改教緣由

泗州祠祭署奉祀朱斯盛誣奏緣由

奏疏

目錄

一本房

河南河南府表同知留任緣由

候選通判劉鳳德辭疏緣由

內殿書篆人役請乞冠帶緣由

內殿書篆人役請乞冠帶緣由

內殿書篆人役請乞冠帶緣由

奏疏目錄

奏疏目錄缺

卷一

請點樞臣及延綏撫臣疏

參戶部田主事疏

奏請補司道缺官疏

催京營協理疏

奏疏

目錄缺

一

一本房

奏疏

目錄

一

催點閣員疏

卷二

糾正廢序冒濫疏

薦舉勳爵疏

薦舉聽用官員疏

奏疏舉劾將領疏

舉劾巡捕領班官員疏

奏舉劾衛官疏

舉劾號頭等官疏

再催京營協理疏

奏兩廣總督疏

卷三

奏疏

目錄

二

一

請亟補蒞遼總督疏

請宥言官疏

題本科掌印擅歸并請署印疏

請署印疏

卷四

編審事竣薦舉賢勞官負疏

再請告疏

又再請告疏

卷五

再催熟審疏

請決大臣用舍并催蒞遼督臣四川撫臣疏

催補考選科臣疏

參誠意伯疏

辭調科疏

卷六

糾拾方面官員疏

糾拾有司官員疏

因事陳言請預儲閣臣疏

請戶垣署印并補科差疏

請決撫臣去留疏

卷七

孫總憲出城請 聖裁疏

省議論疏

請補科員疏

奏疏

目錄缺

一書

許副院移次再請 聖裁疏

請發用人章奏疏

題麻給諫出城疏

請寬言路息紛囂疏

會議試卷敬陳一得疏

卷八

再糾戶部李郎中疏

請允孫總憲去國疏

請禁讒邪培言路疏

又再乞假遷葬疏

再乞假遷葬疏

催補工垣員缺并候補科道疏

催補戶曹御史戶垣印官疏

恭慰程懷公疏

請補本寺正卿疏

山陵恭報行禮參錯疏

請儲講公疏

再請補本寺正卿疏

三請補本寺正卿疏

請瑞王婚禮吉期公疏

再請瑞王婚禮公疏

所請又請瑞王婚禮公疏

卷再催瑞王婚禮公疏

繳節告病疏

自陳疏

卷九

附錄

查覈工科周掌科敘功緣由移會該科

覈實工科周掌科敘功緣由移會該科

會查掌垣陞轉緣由移會各科

麻掌科病去未經開缺移會吏部文選司

查復註銷舊例移會吏部司廳

申禁廕敘濫乞移會吏部驗封司

酌議赦詔差移會各科

申明紅圍把總考察事宜移會兵部車駕司

申飭班軍事宜移會省直接院

奏疏

目錄缺

七

一

揀選巡軍移覆兵部職方司

申明職掌行巡捕營事宜

申飭馮限改註移會吏部文選司

兩科抄參摘錄

北安門門正王信等擅奪關防緣由

內監楊秀誣訐上林監丞緣由

奏疏目錄終

奏疏

目錄缺

一建

奏疏目錄

奏疏

目錄

一

奏疏卷一

請發內帑給邊軍疏

巡視太倉銀庫吏科給事中臣翁憲祥謹

題為太倉匱乏已極邊軍缺餉可虞敬循職掌上

聞伏乞

聖明俯俞部臣懇請亟

奏疏

卷一

一

一

發內帑以宣

德意以安疆圉事臣等叨奉差委巡視太倉稽核盈

縮係干職掌受事之初前詣該庫與管庫主事

潘文備詢一應事體謂

國家根本之計惟在積儲九邊桑土之謀宜先軍

食如堂堂

盛世不預數年之蓄何以固元氣而杜邊端嗷嗷邊

卒常無終日之需何以壯兵威而資捍衛甚不

可不早計也邇來太倉之積虛實如何邊餉解

發遲速如何乃文不暇詳言先已頓首相對因

與臣等遍閱諸庫皆為空室各處解到錢糧隨

來隨去並無毫末之存即老庫世守銀兩日削

月侵僅留十分之一臣等相顧咨嗟竊思數年
以來軍興調發

典禮造辦種種糜費用如泥沙天下歲解庫銀無增
于舊例之分毫反有災荒逋欠別項借留大虧
常額而

國家用度有增無減真同漏卮固知今日太倉久

非昔時景象而亦不意一空如洗頓如臣等目

之所覩者語云無三年之積則國非其國今且無

一月之積矣可不為寒心哉查得九邊軍餉日

久拖延目下即應發者先該五十餘萬而見在

貯庫僅有二千餘金待哺之急貧軍何能以須

無米之炊巧婦亦為束手當此之時即使桑孔

奏疏 卷一
持籌亦何益于事乎臣等念計臣在下勢窮力竭不能使天生而地出亦無從東借而西移惟聖明在上長慮遠圖必能轉移于

官府之間而調劑于有餘不足之數近蒙

皇上檢發密雲餉臣寢盤一疏見其情詞懇切可謂瀝血披陳

皇上不即發于初上之時終發于二年之後大小臣工舉手加額仰頌

皇上留心邊計未嘗頃刻遺忘信非常情所可窺測今該部業經題覆未奉

俞音

聖心已動必不中格願主計者慮三軍之有變是燃

眉之勢也守邊者嘆一飽之無時是剥膚之苦

會也在此部計無復之惟冀

皇仁之速霽在軍兵莫必其命日跂

曠恩之遠頌况值

聖政維新

明詔大賚羣情仰望尤倍恒時伏祈

皇上軫念疆圉

特俞部請

蚤發帑金分解各邊發一分即一分之

恩先一日即一日之濟也

德意宏敷歡聲雷動祝頌

萬年與天無極更祈

皇上洞悉庫藏空虛之狀深懷本根久遠之謀勿謂
外庫之積可不問其盈虛勿謂計臣之責可無
煩于

宵旰時常

留神樽節內外通融每年

進奉及遇有造辦錢糧稍可減免者寧從裁省使

太倉儲蓄常有贏餘可備非時之用則元氣永

固窺伺潛消

宗社無疆之休端在是矣臣等無任悚惕待

命之至

萬曆三十四年正月

日

○條議銓政疏

吏科右給事中臣翁憲祥謹

題為敬循職掌俯陳末議以裨銓政以襄化理事

臣最篤下蒙

聖恩拔擢待罪吏垣得與聞銓政竊見邇年以來

祖制每多紛更人情狃于遷就種種敝習未易掃除

臣悉心稽考章程參以日所聞見謂見行事體

有太悖

祖制者宜復其舊有太徇人情者宜障其流敬臚列

款目冒昧陳瀆伏祈

聖明垂聽焉臣惟

國家設立六曹分理庶政各有專職不相侵越若

用人之責專在天官而推舉大僚所關尤最宏

鉅公論固當咨詢事權不可傍移舊制大僚有

缺會官

廷推原由冢宰舉其所知第參輿論是否相合蓋
冢宰不獨任其權而博謀以示非謂冢宰竟不
有其權而悉使眾為政也何歷年以來輕變成
規一遇會推則九卿皆得執筆而書冢宰惟拱

手而聽夫人品賢否資俸淺深責任繁簡冢宰
平日儻不了然于中則所司何事彼既以甄別
銓敘為職反使九卿互操其衡焚則錢穀刑名
等項事務冢宰亦可出位而代之乎于此為溺
職于彼為越俎非設官之意也崇階晉秩常情
其所覬覦徑實旁出人心益思奔競在舉人者

固多以襄公典而或有以樹私交在舉于人者
固多以品望而見收亦間有營求而倖獲沿習
既久鑽刺成風形迹彰聞每掛白簡是士風之
蠹也舉用當否悉由吏部儻拂輿論罪有歸着
今人各推舉政出多門一經指摘紛紜奏辯是
聚訟之媒也謂宜自今以後仍照舊規推舉歸
諸吏部詢謀聽諸九卿糾正屬諸科道則事有
責成政體自肅至于吏部司屬既非大僚亦待
會舉尤屬無名并宜聽該部訪擇但不妨多列
幾員請自

上裁又事理亟當更正者也故一曰明職掌古來選
官之法必重身言書判吏部之責全在程量才

品斟酌事任務使人與官稱官與地宜乃謂銓
衡未有以用人大典聽之一籤者邇來掣籤之
法行已多年眾口叟叟久為笑柄蓋所謂掣籤
果付之無心乎抑參之有心乎如盡付之無心
則天官之職一吏可代且人才與地方紊亂顛
倒勢不行也如仍參之有心則官原預擬地原
素定何為又于大廷廣眾之中為支吾掩飾之
舉理不通也大抵制籤之法不論有心無心決
非秉銓之體亦不問有弊無弊總為極陋之規
謂宜斷然釐革悉照舊例惟在銓臣矢公矢慎
自盡其職而已故二曰復選法

國家建官惟為地方有官守者勢難自遂各處司

道等官彈罷一方干係又非小也中間果有志
在高尚甘心掛冠抑有情事迫切亟欲引退誰
謂必不可去哉但既已委質爲臣本就悉由
君命豈容不待奏

請自便身圖近來法紀凌夷人心玩愒司道常有恣
行己意擅自離任未易枚舉各該撫按曲顧體

面不即參處待其出境之後方以患病具
題成何事體也假令地方官得人人自由漫無懲

究將來或有事變不肖者惟有委而去耳緩急
奚賴焉又可異者方面官入計齋捧復任當有
限期乃往往優游鄉井遷延歲月多踰一二年
甚至二三年既算該省之官而實不莅事既不

到地方而又不開缺撫按通不題參仍得照常
陞轉甚可嘆也謂宜責成撫按凡司道擅離地
方定行露章彈劾嚴加降懲勿得容隱曲徇巧
與名色銓曹亦須立為定規查係擅自離任官
員徑使得成其高慎勿輕議起用所有公差等
項官不遇陞遷不係請告而一年之內不赴本

任者撫按官明白題

請處分開缺另補勿使地方有官之名無官之實擔
閣候事違者聽科道官訪聞連撫按一并參治
庶人知警懼法在必行而地方有賴矣故三曰
覈曠臣子分義東西南北惟

命之從

國家原為官擇人非為人擇官天下第有人負官
無有官負人者邇年人情無厭自擇便利一登
仕籍較量多端如甲科選有司者得善地則喜
不得善地則愠展轉託避無所不為每聞掣籤
之時公然屢屢更易且有既定地方旋告改教
夫自量不堪民社當告改于未選之先既選定

而求改是非薄其官薄其地也地方果係敝壞
整頓方須甲科若地稍不善遽厭棄之我居其
逸誰任其苦將不善之地遂可以無官乎且不
特此也新選有司未經到任即有調繁者夫果
才堪治繁亦須試而後見既未嘗試何據而更
又有方面官負一遷遠方遂不復去待移近地

依然就列習以成風牢不可破至于京官中最
當議者如庶常之選作養三年一齊散館入供
史職出為省臺不聞預分低昂有心避就近年
不遵舊制館選槩主多留故與是選者計較留
否惟恐或失考試方及一年而預度該省人數
同時或難盡留乃姑引疾以幾俸于日後即此

揀擇一念恐于始進欠端慎不可啓此俸實也
謂宜自今以後有司之已選者勿聽其告改未
到地方者勿遽與調繁司道之陞遠方者查其
果已到任積有實俸方與陞轉其見在引疾館
臣赴京之日閣臣宜加主持留否一循公道勿
以年分稍遲主于必留庶人心可正僥倖自抑

矣故四曰杜趨避大槩官員遷轉資序不得不
然若果賢能易地皆可數年以來每方面官陞
遷考滿該省撫按多議加銜保留中間固有為
地方借才欲久任以責成功亦有為相與體面
姑委曲以完故事一倡百效習為故然遂至藩
臬互銜混淆莫辨其于職事體統不便實多近

雖不至如前而紛紛猶未盡釐也又如司官
儻遇陞遷沽名要沽名要譽多有明示意指使
士民奔訴上官彼士民惟恐萬一見留早先出
力以圖結納未有不狂走如驚者豈盡皆善政
得民自然而然乎撫按以曲順民情自是美事
多與奏留勿論該部題覆紛紜且所留之官以

為受知上司他無疑慮驕溢放恣十九改節有
會留未幾仍以不謹論黜者一人之身賢否乍
易薦贖彈章兩相矛盾良足嗤也邇來此風方
熾甚至堂堂郡守幾為士民係舉留陞安所底
止謂宜嚴加申飭通行撫按今後如係緊要邊
道頃刻不可缺人或須議留其餘陞遷者即聽

離任考滿者聽部推轉勿得輕易加銜以紊藩
臬之職該部凡推陞司道亦須細加斟酌應陞
藩司者必與藩司員缺應陞臬司者必與臬司
員缺如查各省中一時無相應之缺寧可暫緩
陞期庶乎官制不紊體統秩然若夫有司則應
舉免題留徒多紛擾庶乎事體畫一永久可遵

矣故五曰禁保留夫此五事者臣不敢以浮詞
塞責亦無有空礙難行總之申明

祖制力挽人情轉移之間特在

聖斷蓋臣愚見以為今之天下即使極意振刷尚多
頽廢不支儻復遷就因循敝壞莫可收拾故修
明法度隄防末流正惟此時而用人一節尤關

國家大務銓政振舉又庶事之綱領也待罪該科
誼難緘默前項事款亦姑舉其大端耳伏乞

皇上勅下吏部逐一查議如臣言可採酌量擬議上
請通行遵奉施行其于

皇上勵精之治或亦有小補云臣無任激切待

命之至

命之萬曆三十四年二月 日

皇上。舉發銀庫疎虞疏

巡視太倉銀庫吏科等衙門給事中等官臣翁

憲祥等謹

題為太倉銀庫疎失法難容隱懇乞

聖明亟

勅該部嚴行查究以清積蠹以重

國計事臣等巡視太倉稽查姦弊罔敢怠忽本月

初八日該部欽奉

明旨借支老庫銀兩給發

徽號造辦錢糧臣等前往會同管庫主事潘文監視

啓鑰先驗第一層庫門封鎖無恙即行開入見

第二層庫門無鎖封條俱損臣等已自驚疑隨

于檻邊得敗鎖一具驗係扭斷棄擲者益相顧

錯愕同進庫中手執簿籍一一點檢查老庫存

銀止三十餘萬兩每三千兩為一匣共該一百

餘匣幸無缺少臣等方竊喜也隨又細查各匣

鎖封內有黃字七號一匣獨無鎖無封亟啓視

之見原帖細數該銀三千兩共五十九大錠一

小錠今止存三十大錠一小錠算來缺銀二十

九大錠數該一千四百五十餘兩不為不多矣

夫此銀若謂原前短少則匣內數目與向存冊

籍俱開載三千若謂別有動支則支出年月未

見登記一字且二門之封鎖損壞形迹顯然定

係被盜臣等因復周視四旁牆垣俱高峻完好
似無有踰而入者及查該庫自外至內重門嚴
密庫內人役出入搜檢若非內外交通此銀何
從去乎參詳情理難以定執查得老庫銀自來
非奉

旨不敢擅動庫門非奉

旨發銀亦不輕開以故歷來管庫主事交盤止交冊

籍並不盤驗實非事體而相沿固然罪不獨在

近年各官也臣等驗門上封條係二十二年閏

九月者查係主事余自強管庫時曾奉

旨勸支庫銀二十萬兩直至今日未曾開庫今自強

出差無憑會查其接管主事張聯奎僅受冊于

自強見任主事潘文亦僅受冊于聯奎者若論

意外之虞各官皆所不料但

國家庫藏錢糧致有疎失數且踰千千係非小假

令此番不細加覺察則該庫之蠹弊又安有底

極也臣等職掌所關不容默默據實上

聞伏乞

勅下該部先行委官再會臣等將老庫見在銀逐一

秤驗備查總數虧損多寡要見被竊銀兩實該

若干嚴行究緝務獲實犯真贓以憑正法其管

庫各官難辭典守之罪但失事未審實在何時

的係何人任內遽難坐名參治合候該部查明

之後另議處分統望

聖明裁定臣等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萬曆三十四年二月

日

○參太和山內監黃勳疏

吏科右給事中臣翁憲祥謹

題為府官被辱求去內使庇惡不悛事無結局法

難終廢懇乞

聖明亟發撫臣屢疏嚴懲潑道以申法紀以慰民情

以安地方事先是太和山道士趙本深等毆辱

襄陽府知府馮若愚推官程啓南該省撫臣梁

雲龍胡心得相繼具疏未蒙

批發續該本山提督太監黃勳飾詞妄奏旋奉

聖旨太和山土地廣闊道眾繁聚易起豐虞統轄分

守鎮防心身財難具戒本堂

累朝自有相沿成規何至今日欲有侵奪若止因懲

責士亦守土官負體統法度不必因而尋豐忍

爭以致多事黃勳提督有年著照舊供職嚴加

鈐束道眾安謐山場馮若愚等撫按官申飭舊

規俾各永遠遵守毋得偏執紊亂務期協恭行

事安靜地方該部院知道欽此一時大小臣工

仰頌

皇上明見萬里調停處分委曲周詳靡不悚服獨撫

臣之疏未發輿情不能無望然臣等相戒靜聽

無庸曉曉再有陳瀆竊計奉

旨之後儻勲能仰承

德意一秉公心將趙本深等發出懲究少存府官臨

民之體則若愚等尚可安心供職地方便得寧

謚無事乃不意遷延及今勲猶然執迷竟無歸

杜也臣辦事該科于三月二十五日接得鄖陽

巡撫胡心得揭帖為保留循良

請潑潑道以慰人心以消地方隱憂事疊疊數百言

大約為知府馮若愚等以亂民未懲義難忍辱

激切求歸該府士民相率奔赴院道保留撫臣

道臣再三慰諭未能即出人情洶洶望

聖斷臣一見之不勝駭愕念事關職官臣科職掌所

得與聞然不敢為贅詞煩瀆

聖聽第恭繹

明旨一一數黃勲之罪可乎夫

明旨云太和山地土廣闊道衆繁聚易起釁虞

皇上洞見此輩人數太多必易生事則約束禁制豈

獨內監之能實該管道臣之責今本深等聚衆

凌辱知府推官業已犯上作亂而依憑城社堂

堂憲司無奈彼何此輩見依託內監即有違法

安如泰山將來聚衆糾黨作姦犯科何所不至

皇上方慮其易起釁虞而勲故欲養成其恣橫誠何

心也勲之罪不能解也

明旨云若止因懲責道士亦守土官員體統法度夫

懲責道士

聖明洞知為體統法度宜然則趙本深等何可因懲
責而反辱府官既辱府官而不聽有司究審不
按律例定罪將置體統法度于何地乎

皇上重地方官之權而勲故欲損地方官之體貌

朝廷之命官是即所以藐

朝廷也勲之罪不能解也

明旨云嚴加鈐束道眾安謐山場又云撫按申飭舊

規俾各永遠遵守毋得偏執紊亂務期協恭行

事安靜地方夫

皇上責勲以鈐束道眾今本深等越禮犯分乃循私

曲庇俾揚揚得志一無忌憚果鈐束乎辱府官

皇上且可不究則所謂鈐束者又何事乎

皇上諭撫按申飭舊規永遠遵守毋得偏執紊亂今
以提督道臣不能提問一羽流舊規安得有是
皇上本深等雖太和山道士實襄陽府部民勲但以
道士為己私人而不思部民原有統轄可謂不
偏執乎

皇上諭協恭行事安靜地方今勲不過以道士之故

與撫臣遂如水炭即欲以一言勸諭而不可得
如胡心得近揭所云謂協恭之義何且襄樊江
漢重地府官師帥七屬為

皇上牧養元元者勲特以庇一道士致若愚等汗顏
民上力求解綬地方安所倚賴且該府士民又
以保留府官奔走四出不惟郡事廢弛抑且民

間擾攘何其不安靜也勲之罪又不能解也大

抵此事

聖鑒甚明無奈黃勲不體

德意故執成心怙惡容姦良可駭嘆為今之議者不

可謂本深等正罪與否無關於

國家大事也不可謂馮若愚等之太留無係于治

亂機括也天下尊卑相守上下相臨惟有此紀

法有此名分法在人莫敢玩分定人莫敢踰故

雖有大姦巨惡亦帖然奉令法弛而分清

復何顧慮耶即如邇年楚中告變戕害大臣亦

不過起于不畏法不守分之一念始微成著每

事皆然本深等寧可使倖脫也若夫知府推官

既無聽其本任之理而欲使其在任須令可以
施顏儻亂民不治終難展布此撫臣所以再三
懇

請良有深憂且非徒憂在目前又恐將來地方百姓
有玩視官司之心漸不可長耳

皇上離明畢照

輒斷風馳如近日陝西之事頃刻轉圜四海臣民手
額歌頌况太和山一事

明旨昭然持在內監不能曲體今欲完局尤最便易
蓋留府官所以為地方而懲潑道即以安府官
無難處者况潑道一懲眾忿頓釋道府諸臣及
地方士民與勲毫無疑忌彼此相安未必非勲

之福歟何苦偏執必為未了之局乎其自為計

良亦左也伏乞

皇上批發撫臣胡心得等疏

勅下該部轉行撫按該道將趙本深等提審定罪即

為歸結免致紛紛徒煩

朕慮其內監黃勳縱使未即更易再乞

天語戒諭大加策勵悔悟前愆勿終偏護羽流多一

番事分守道臣須遵奉

勅書提督舊規用資彈壓毋使姦徒窟穴本山遺日

後之患也庶乎

國法以肅民情大慰而地方永安不負

明旨之諄切矣

萬曆三十四年四月 日

申嚴撫按交代正郎出差等項事宜疏

吏科右給事中臣翁憲祥謹

題為撫按責任至重交代之例當嚴正郎印務攸

關出差大非政體懇乞

聖明勅下部院申飭以挽波流并乞

聖慈體恤下情亟

賜選充憲職疏通部僚速

簡督撫以杜大小臣工藉口自便事臣惟人臣所不

容越者

明例所不容曠者職守束于例域于職誼難自遂不

意邇來縱弛成習臣子率意任情日甚一日弗

可止也有如藩臬大吏每每無端擅離地方弁
髦法紀屢經條議申明有犯定當嚴治無庸復
贅乃臣竊又有扼腕者御史職司風紀彈劾一
方察吏安民不可暫缺舊例巡方之使必新舊
交代方始出境近年以來往往未代輒行初猶
以為駭聞既遂習為故事目今各差報滿正多
得無復有踵而行乎

國家之事總于六曹分于各署署有正郎職專印
務干係匪輕舊例惟刑部十三司郎中五年一
差審錄蓋以

欽恤大典特重其事其他更不聞有正郎差者近來
此典不甚依舊恤刑多屬主政乃見各部正郎

每借別差紛紛四出即一年之內指不勝屈矣
得無遂相沿而不改乎各處撫臣封疆寄重交
代之例開載

會典尤極森嚴數十年間尚幸遵守而近忽有江
西巡撫許宏綱之事見在廣西巡撫楊芳又疏
請免代矣得無此例復將決裂乎夫按差不相

接則中間曠缺之日誰與資彈劾而肅紀綱部
司無掌印則雖有代署之官未免多推諉而滋
玩縱撫臣倏起徑歸之例則將來相繼自由孰
為捍封疆而備緩急此皆今日救風大宜振刷
無得因循遷就為者而說者每曲為解曰往時
按差一年一代今臺使如晨星矣按差瓜期再

更不獲代矣子身勞瘁弛擔無時即有不代而
去須從寬宥也故雖間一題參聊以塞白而從
無顯罰往時部署俸及即轉今推轉久滯矣部
郎俸踰數載不得調矣一官株守河清難俟即
無出差之例須與通融也故一有陳乞堂官漫
不主張必唯唯聽從往時督撫遇缺即補今

簡用甚難矣先後遭艱撫臣如王象乾等候輒一二
年久矣方寸已亂進退觸藩若許宏綱之遽歸

亦或憊于往事急不暇擇也萬一重原其情猶
可及于寬政而無為苛責總之近年事體惟風
憲之人陞除太壅是以各官所處均有不得已
之情各官有不得已之情是以部院持議常有

不盡之法然而法一以情奪究將情勝而法三
江河之趨流而不返

國家又何所憑以制馭臣下震肅人心乎此其關
係良非細故胡可動云姑息不早隄防也臣竊

謂臣子業委質

朝廷身非己有矣居官者縱值萬分苦情而有

明例在有職守在無可奈何只須苦一身以守

朝廷之法持論者縱憐各官有萬分苦情而繩以

明例責以職守何說之辭只須借一人以存

朝廷之法臣以為自今以後按臣有不候代者必當

參治也正郎之乞差者必當禁止也見在擅離

任之撫臣必不可不議懲而乞免代之撫臣必

不可不嚴諭也唯在

天語叮嚀亟下部院一一振飭庶于法紀重有裨焉

乃臣區區朴忠又有所願于

皇上者尤望速

俞部院屢請舉行考選之典以充臺省員缺俾各差

更替有人

念部郎挨俸陞轉原非異擢每疏必

賜允行使各部司屬不至意氣消磨希圖苟且息肩

隳廢部事自今江西撫臣業經會推乞即

點用俾尅期莅任以重封疆此後撫臣負缺必隨推

隨

點勿使奄奄候代稱不堪也則大小臣工益無得藉

口以求自便者蓋不靳授人以官乃可令人人
各勤于官不使臣下有不申之情正以使

朝廷無不行之法也

皇上英明天縱第在一轉移間夫何難哉臣待罪該

科感事激衷冒昧陳瀆伏惟

聖明留神省察臣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萬曆三十五年正月 日

○參內監趙祿疏

吏科右給事中臣翁憲祥謹

題為惡瑄立斃職官元兇不容脫卸伏乞

皇上并勅法司從公嚴究務得真情以杜姦謀以雪



编码错误

38-47

冤魂事今月初二日臣風聞兩日之前有應

朝知縣龍鏜事畢回南被

廣寧門內監多人蜂擁索財執梃亂擊登時自騾

輜跌出昏倒在地扶入民房須臾氣絕不勝驚

駭臣巡視京營各門官軍與有點聞之責念

此時直日官軍海為坐視不救又何以不即報

知隨行南城兵馬司提解去後續據該城兵馬

黃綬具由回覆前來查究聞昨初六日臣在科

辦事接得邸報兵部一本為羣官毆斃職官大

于法紀等事奉

聖旨刑朝等這厮每為暴國門肆行搶奪致毆斃親

官法紀何在本內有名人犯都着法司拿問盡

法究擬來說欽此臣不覺舉手加額仰頌

皇上日月之明雷霆之斷夫復何言願臣以為毆死
職官異變也殺人重刑也為首為從定須真確
輕重出入間不容絲臣連日詳核龍知縣死因

博訪長安輿論知正月二十八日

廣寧門當直者趙祿也先受龍任買壽銀者趙祿

也龍知縣到門復索銀不遂喝令惡黨叢毆搶
奪帽套及扶手內銀兩者趙祿也祿于衆瑞中

威勢鴟張衆所畏憚如邢朝等特助其虐焰者
耳查兵馬司回巡城等衙門文移俱道趙祿即
九門提督內官李恩等疏亦首指趙祿而兵部原
題之疏止據該坊兵馬劉應泰初申遂以邢朝

為首夫邢朝固亦正犯趙祿尤係元兇乃祿冥
不畏法猶敢悍然具本強辯希圖輕釋益令人
髮上指臣方幸

明旨渙頒又懼姦謀百出不容不從實冒陳以佐刑
曹之公議伏乞

皇上并下法司務究首從真的依律分別重處俾趙

祿雖有遁神之術莫遁司寇之常刑雖飾巧詞
以瀆

至
聖明終不能掩真情以逃三尺則死寃可雪公論以
伸自今而後有強暴如祿者亦或稍知斂戢不

國門為劫奪之場行旅遭搏噬之毒也若夫該班

守門官軍臨期不行救援隱情不早呈報非同
惡而相濟即玩法而畏威見經法司并提無庸
別議該坊兵馬初申不審的實縱難坐以別情
亦或涉于踈玩合俟法司問結之日查明量

請罰治則人心益肅法紀益昭而地方有賴矣統祈
聖明裁察臣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萬曆三十五年二月 日

○申飭選館事宜疏

吏科右給事中臣翁憲祥謹

題為館選鉅典須求可繼懇乞

聖明特簡閣部大臣遵行舊制力挽人情以防末流

以重詞林事臣惟

國家中秋之選儲養人才秩號清華事關鴻鉅

大典固不可廢格定制尤不容易更夫維持之以

大公守之以畫一然後可以久行而無敵也竊查

祖宗時選館之舉間亦傳輟至

皇上萬歷癸未以迄壬今數科皆選業者為令詞林

之臣濟濟盛矣願諸凡事體始猶嚴慎而後漸

通融大臣不力于主持人情日趨于歧路乃有

種種敝習屢經指摘近日臺省諸臣觸事建言

欲并館選而罷之夫亦有所激也

皇上留意人才渙頒

明旨照常考選

德意甚盛但臣愚見謂有一二事宜亟應申飭者夫
事莫重于儲相則選取當公地莫嚴于

闕廷則法紀當肅乃聞向來選館人數或可預定
及至考試不能劾恐即倩書傳遞等弊往往有
之萬一律獲輿論譁然如辛丑項鼎鈺事豈不
大辱盛舉臣以為當事大臣必天心天日務秉

至公考時嚴加防範取舍一憑尺幅俾夤緣者
抑而恬靜者伸虛譽者退而實學者進然後

鉅典有光也臣故以為試規宜飭也翰林坊局雖
云不甚拘定員亦宜稍有限制而欲為限制即
當慎重于考選之時試查近來壬辰乙未二科
俱十八人止耳自乙未到今又經幾番考選從

茲以後益難數計若不限有常額隨意加增安
所底極合無及今定議必以十八人為率其省
直所選人數亦查照往例勿得偏枯然後人心
可服也臣故以為選額宜定也

國家用人入而儲養出而啟歷隨地自效寧分低
昂查得

會典所載每科留數甚嚴即

皇上歷科如甲戌停考乙丑選二十八人先後僅留
十一人庚辰停考癸未選二十八人先後僅留
十二人丙戌選二十一人僅留八人此時人各
安分器競俱忘惟自丙戌以來槩主多留留者
愈多孰甘居後且聞平日考試名次間亦不甚

憑准于是有奔趨徑竇同類擠排世道人心皆

堪扼腕謂宜自今以後查照

會典止留三分之一即有續補者亦將一科留數

總為計算勿使逾例其分授科道及各部司屬

悉遵

祖制若如近年變例部曹一槩不行則嘉靖年間常

有外除者未必盡無建整何至以部署為劣處

皆薄之而不屑也夫抵詞章之高下未足以槩

人品一時之官職未可以定勲名當事者盡捐

曲顧體面之心與選者勿操越分管求之念然

後士習可端也臣故以為留用宜慎也館臣職

在筆札三年考校例不容曠且散館之時必一

齊在任方可分別授職是以自來除夏制外絕
少託疾引避者查丙戌之前間有請告必係真
病又或以會試榜首例在必留或該省原止一
人考序已定非有規避也若近年考校未幾每
即引疾其強健無恙人人知之其慮同省人數
相妨幾俸日後亦人人知之則真巧于擇官矣

謂宜自今以後閣臣與教習大臣力主三年之
間不許託疾有託疾者起補之日不妨明白示
裁然後僥倖可抑也臣故以為規避宜禁也夫
臣所舉各款不敢創為異說第以申飭舊規蓋
臣妄謂當今之世各衙門事體每有不守

國法而輕徇人情不尋故實而輒行己意即如選

館一節眾議紛紜特由法無畫一人情無已遂
滋弊實致以

國家儲才重典反為議論之端亦可惜矣今遇

聖明獨斷不復停格尤在大臣奉行若力障狂瀾痛

湔宿弊庶將來免予指摘法可經久舉行不然

則末流太濫事勢窮極又將復議更張非可繼

之道也臣待罪該科不敢緘默當館選屆期循

職陳瀆伏乞

皇上勅下該部再加查議如臣言可採酌量覆

請施行其于

大典亦或有補云臣無任悚息待

命之至

奏疏

卷一

一

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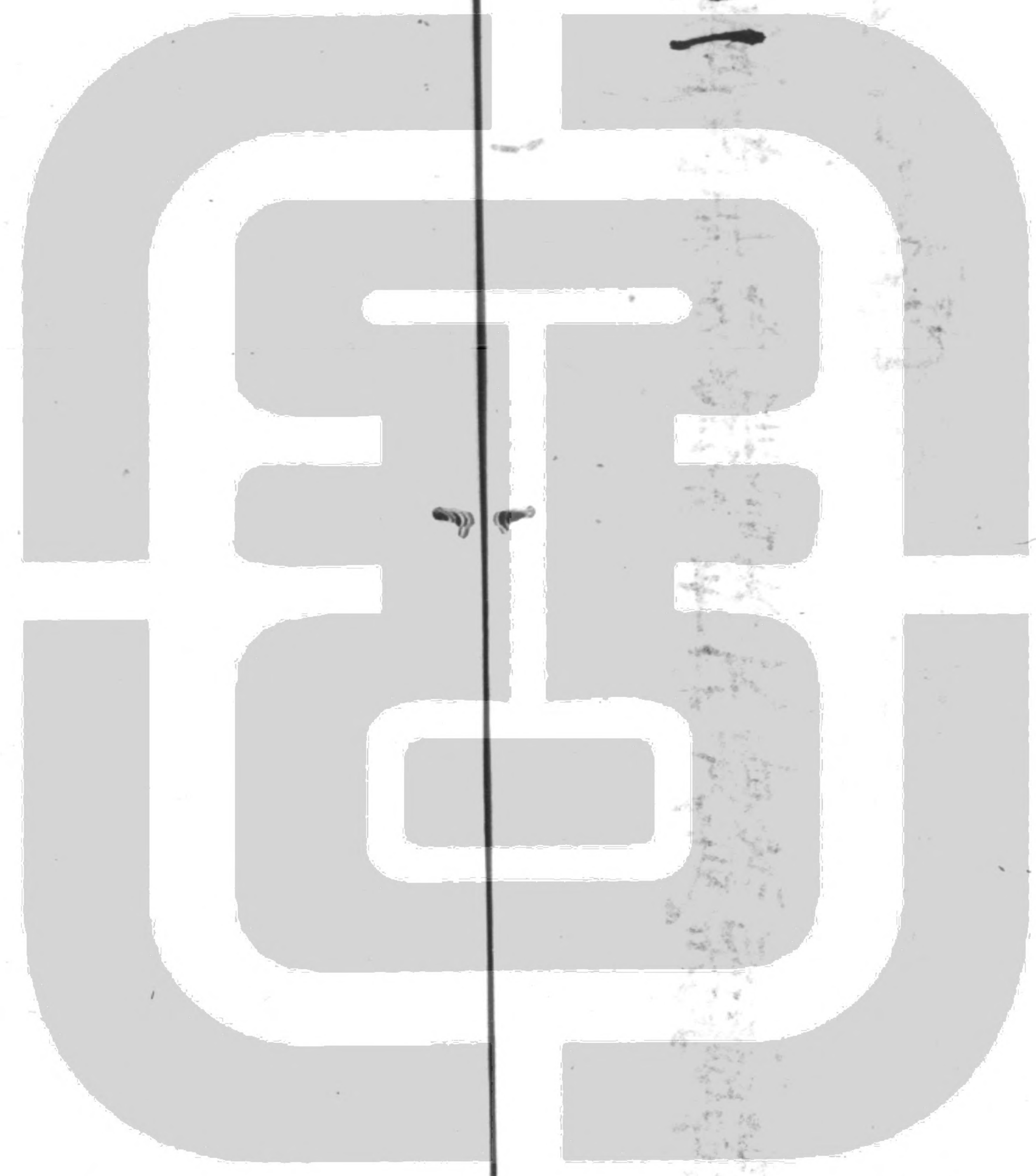
萬曆三十五年六月 日

奏疏卷一

奏疏卷一

奏疏卷一

奏疏卷一



卷之三